

“他答应我晚上不跑远路的”,就是这一趟要了他的命

12年前的三门的哥被杀案,终于破了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赵虹 林利军

“谢谢你们!凶手落网,我终于可以告慰九泉下的儿子……”接到三门民警打来的电话,胡阿姨的泪水顺着脸庞缓缓流下。这一天,她盼了12年。

12年前的那个夜晚,王成一(化名)和王军献(化名)的刀子,捅死了郑强(化名),也捅碎了胡阿姨的心。12年来,她和老伴,终日活在思念的痛苦里。

天网恢恢,这起杀害出租车司机的命案积案,终于告破了。

正月里没钱,想到了抢劫

2008年,三门的王成一已经娶妻成家。都说三十而立,但年近三十的王成一没啥正经营生。他有个朋友叫王军献,两人年纪相仿,来自同个乡镇,经常混在一起。

2008年的3月3日还在正月里。春节没处打工,加上吃吃喝喝开销大,两人为钱发愁,于是商量去偷。商量来商量去,两人决定去路桥,“那里做生意的人多有钱人多,容易得手”。

两人准备好刀等工具,说走就走,坐上大巴车前往路桥。两人转悠到晚上,最终因为害怕没有下手。一番商量后,决定打车到临海寻找作案目标。

到临海已是晚上10点多,街头还是车水马龙,不好下手。两人在外头冻得直打冷颤,想回家但口袋里没钱了。两人冒出打劫出租车的主意:拦一辆车回三门,再抢点钱。王成一等人租住在三门县城,地形熟悉,很快想好了动手地点,就在三门蟠龙公园边上的小弄里。

于是,两人顺手在路边拦了一辆车出租车,开的正是临海胡阿姨的儿子郑强。出租车在夜色中疾驰,离三门越来越近。郑强没有想到,自己离死神也越来越近。

车子开到指定的蟠龙公园旁的小巷,郑强等着乘客付钱。车钱没等到,却等来了刀子。“不准动,抢劫!”一把冰冷的水果刀架在脖子上,一把刀顶在背后。郑强想喊救命,却被一只有力的手捂住了嘴巴。

郑强没有乖乖就范。见他反抗,两人手里的刀往他身上戳。涌出的鲜血让两人清醒了,两人打开车门,慌慌张张跑了。郑强一边喊着“救命,杀人啦”,一边跌跌撞撞地追去。没跑几米,就倒在地上,再也没有醒来。

被命案毁掉的生活

命案发生后,三门县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展开

侦查,全体公安干警放弃休息,日夜排查。之后排查范围扩大到周边县市区。受当时各方面原因的限制,案件排查了大半年,都没有突破性进展。

“案子就像压在我们心头的一块大石头。”当年的办案民警,如今已是三门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大队长的郑海华回忆。这块大石头,也压在了胡阿姨一家身上。

出事那年,郑强30多岁,是家里的老二,也是唯一的儿子。郑强憨厚老实,吃苦耐劳。从部队退役回来后,先是在家里开小四轮送水泥预制板,风里来雨里去,起早摸黑。后来干起了出租,开夜班车。下半夜辛苦,但挣的钱多些。郑强说自己年轻身体好,吃点苦没事。家里要用钱的地方实在太多了,父母在变老、孩子在长大,这些都需要钱。

“他答应我,晚上不跑远路的!”胡阿姨一再念叨着,她不明白那晚儿子怎么就接了去三门的客人。儿子走了,胡阿姨说自己也仿佛死了一般,眼睛哭到没有了泪水,体重一下轻了好几十斤。今年66岁的胡阿姨现在当保姆,年近70岁的老伴也在四处打零工。“一方面是挣钱,更主要是不想在家里闲着,在家里就会想儿子……”胡阿姨还没有走出丧子之痛。

两人不再联系,从此销声匿迹

这些年,王成一和王军献都在做什么?

王成一落网后交代,两人跑回出租房,第二天得知司机死了,心里特别害怕。这些年,王军献一直在三门打工。王成一后来到象山等地做生意。

犯事之后,两人联系很少,但不约而同走了一条“良民”之路,没有再做过案,这也是两人一直没有进入警方视线的原因。

在今年开展的命案积案攻坚行动中,刑侦大队将当年郑强被杀案纳入积案攻坚,民警对现场痕迹物证进行重新检验、重新摸排、逐一比对,深度分析研判。10月10日上午,民警通过对当年现场提取的痕迹物证进行比对,使这起12年前的出租车司机被杀案有了转机。

10日上午,郑海华带领专案组民警赶赴象山县抓



抓获嫌疑人王某献



案发地附近的公园



当年的案卷

捕,在当地警方的大力配合下,成功将嫌疑人王成一抓获并突击审讯。

“我,我说……”10月11日上午,内心挣扎了数小时的王成一,在铁证面前最终崩溃了,供述了当年的犯罪经过。

10月11日中午,专案组在三门县珠岙镇娄坑村,将嫌疑人王军献抓获。至此,这起12年前的命案积案终于成功告破。

香烟藏毒品带进戒毒所 辅警收钱帮带,滥用职权获刑

《南国都市报》

王某富是戒毒所的工作人员,为赚好处违规给戒毒人员从外面带烟带酒,后来更是因为其疏于检查,让毒品流入戒毒所……海南省定安县法院以滥用职权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6个月,缓刑3年。

收受戒毒人员好处 他帮买香烟帮带酒

2018年10月,24岁的王某富应聘至定安县强制隔离戒毒所任辅警。在戒毒所上班期间,面对帮戒毒人员从外面带香烟、酒水进监室可以赚取好处的诱惑,王某富妥协了。王某富当班时违反规定,私自给戒毒人员吴某某携带香烟、酒水等违禁品进监室,还经常将自己的手机交给吴某某同外界联系。

在帮助吴某某携带违禁品进监室过程中,吴某某为感谢王某富的关照,吩咐朋友陈某某、吴某甲等人给王某富送香烟、白酒、红包。其间,王某富收到4瓶白酒(总价值400元)、一条黄鹤楼香烟(价值330元)、现金、微信红包总计1799.33元。收到上述钱款、香烟、白酒后,王某富花费

230元为吴某某购买香烟、白酒,剩余款、物留作自用。

而当吴某某得知王某富因他人欠他钱款的事而烦恼时,还主动出面通过戒毒所外面的朋友帮忙为王某富追讨债务,王某富对吴某某的帮助心存感激。

辅警帮带的香烟藏毒品 戒毒学员戒毒所内吸毒

2018年12月29日和2019年1月16日,王某富在为吴某某携带香烟、杂志等违禁品进监室时,因其对吴某甲(另案处理)转交的物品疏于检查,致使夹杂在拆封过的香烟里的毒品海洛因被带进戒毒所监室。吴某某每次拿到毒品后,除了自己吸食外,还提供给同监室的其他戒毒学员一并吸食。

2019年1月16日当天,王某富发现其为吴某某携带的香烟中夹杂毒品海洛因后,担心会受到处分,心存侥幸,未将该事上报至定安县强制隔离戒毒所。随后,戒毒所相关领导通过线报得知王某富为戒毒学员携带违禁品进监室后,于同年1月21日上午上班前对王某富进行搜身检查,并对吴某某所在监室所有戒毒学员进行尿检。经提取样本用吗啡检测试剂盒检测,吴某某所在监室4名戒毒人

员检测结果为阳性,证实吴某某等人当天吸毒的事实。

辅警滥用职权获缓刑

据了解,1994年出生的王某富是定安人,2019年1月30日定安县公安局民警将王某富抓获。2019年5月31日,王某富主动将其收受的红包1569.33元及烟酒折抵现金730元,共计2299.33元上缴。因涉嫌犯运输毒品罪,王某富于2019年1月31日被定安县公安局刑事拘留,2019年3月9日被定安县公安局取保候审。此外,因涉嫌犯滥用职权罪,王某富于2019年11月5日被定安县检察院取保候审。

定安县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富身为定安县强制隔离戒毒所工作人员,为收取好处,利用工作便利帮戒毒人员传递装有毒品的香烟到戒毒所内用于吸食,破坏戒毒所监管秩序和正常活动,造成严重后果,其行为已构成滥用职权罪。

此外,经委托定安县司法部门对王某富进行社区矫正调查评估,认为其符合社区矫正条件。法院综合王某富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以滥用职权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6个月,缓刑3年。